

台湾经济 与产业结构

贺秉元 编著

经济管理出版社

台湾经济与产业结构

贺秉元 编著

经济管理出版社

台湾经济与产业结构

贺秉元 编著

出版:经济管理出版社

(北京市新街口六条红园胡同8号 邮编:100035)

发行:经济管理出版社总发行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印刷:浙江省鄞县文教印刷一厂

850×1168 毫米 1/32 7.125 印张 170 千字

1996年6月第1版 1996年6月 第一次印刷

印数:1—1200册

ISBN7-80118-261-81F·254

定价:9.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印装错误,由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地址:北京阜外月坛北小街2号 邮编:100836)

前 言

台湾是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但近半个世纪以来,由于历史、政治、国际形势等众多原因,台湾海峡的两岸处于分离状态。1995年,中国人民在传统的庆祝中华民族新春佳节的时刻,江泽民同志发表了关于海峡两岸关系与祖国统一大业的重要讲话,迅速获得了炎黄子孙和关心中国统一人士的普遍欢迎和高度赞扬。它再一次向海内外宣示了邓小平同志“和平统一、一国两制”的伟大构想的基本内容与中国共产党和政府为推动目前两岸关系的发展提出的一系列具体建议和主张,是实现国家统一大业的纲领性历史文献,对促进祖国统一大业必将产生深远的影响。

台湾,首先是中国的一个省,绝不是另一个国家,它在历史、经济、文化和习俗民风等各个方面与祖国大陆毗连省份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具有许多共同的特征;但在目前,因为众所周知的历史原因,台湾的经济、政治、社会等各个方面与祖国大陆各省又存在着极大差异,政治制度方面还存在着根本性的差异。

近20余年来台湾的经济发展十分迅速,成为亚洲“四小龙”之一,西方国家称之为“新兴工业化地区”之一,受到世界瞩目。当我国实施改革开放,把眼光投向外部世界,以期吸收与借鉴人类社会创造的一切文明成果,用以发展经济追赶亚洲“四小龙”,无疑也包括吸收与借鉴台湾经济发展中某些先进的管理经营方式。

为了促进两岸同胞的相互了解与理解,1979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发表了《告台湾同胞书》,海峡两岸关系渐趋缓和,发生了历史性转变。在我国改革开放和通商倡议的推动下,台湾当局也曾相

应地调整了一些政策和做法,1987年11月,台湾当局开放民众赴祖国大陆探亲后,两岸关系取得可喜进展。特别是1993年4月“汪辜会谈”,标志着海峡两岸进入了一个运用谈判解决统一大业的新历史时期,对两岸关系产生了深远影响,也意味着台湾“三不”政策的破产。同时也充分显示着未来的两岸关系中努力争取台湾民众的认同可以有力地影响祖国统一事业的发展与前景。“汪辜会谈”后,又分别在北京、台北、南京进行三次后续性会谈和两次“唐焦会谈”,会谈有进有退、有起有伏,未能正式签署协议,不过一直保持着海协会与海基会的对话渠道,从而使经贸投资、旅游探亲逐年不断增长。截止1995年6月,台湾到大陆地区探亲、旅游以及从事经贸活动的人员已经接近800万人次,祖国大陆涉足台湾的人士也达7万人次。随着台商不断进入大陆地区从事各种商务活动,台湾经济对祖国大陆市场的依赖进一步加强。1995年两岸贸易总额已达200亿美元以上,其中台湾对祖国大陆的出口达到180亿美元,所占总出口的比重也将突破25%(含香港),成为台湾举足轻重的出口市场。目前台商在大陆地区投资项目已突破三万项,金额达300多亿美元,实际到资已超过100多亿美元,这些台商的经济利益已与祖国大陆的盛衰紧密有关。以往只是台湾的中、小型企业不断到祖国大陆投资设厂,他们取得了较大的经济利益,现在岛内的企业集团为了保住市场和客户也纷纷来设立经营部,他们正朝着大型化、资本密集方向发展,其产业趋向集中于电子电器产品、化学产品、食品饮料以及运输工具制造业等。

与此同期,两岸各种专业学术交流活动与文化体育活动等方面的交流继续取得进展,交流领域拓宽,从已有教育、体育、科技、社科、卫生领域进而发展到新闻出版、宗教、财政金融、航天等领域。而且交流的内容向纵深开拓,从一般性联谊、试探性接触趋向专业领域深入的探讨与合作。文化方面由单纯文艺演出趋向民族文化、文物、美术展览、作家互访、专家讲学等较高层次的交流。只

是由于政治上的僵持难以取得更进一步以至突破性的进展。

目前,阻碍两岸关系进展的是台湾当局推行脱离实际的大陆政策,它的核心内容可概括为“一国两体、分裂分治”。所谓一国两体就是“一个国家,两个对等政治实体”,对内把两岸关系定位在“国”与“国”的关系,对外则要求“双重承认”、“两个平等代表权”,并要求允许台湾作为“独立主权国家”身份参加联合国。可见这里所谓“两个对等的政治实体”实际上是“两个对等的中央政府”。把一个国家的“虚”名披在分裂分治的两个政治实体上,这是使目前两岸关系严重后退或重趋紧张的根源。但从发展趋势看,基于经济利益的需要和对和平统一的认知,两岸关系仍有改善的余地和调和的空间,经贸发展的势头更难以抑止。为了沟通两岸经济合作的渠道,促进海峡两岸的“三通”,进一步了解台湾、研究台湾经济发展轨迹,从中得到某些启示与借鉴,特撰写《台湾经济与产业结构》,着重介绍 40 多年来台湾经济发展的概况和前景,以更好地促进两岸的经济交流,进而完成统一祖国的大业。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台湾社会制度与经济结构	(1)
第一节 台湾社会经济制度	(1)
第二节 公营和中小民营资本主义企业	(7)
第三节 台湾的企业集团	(15)
第四节 台湾经济发展的主客观因素	(31)
第二章 台湾经济发展的过程	(38)
第一节 国民经济从萧条到恢复阶段 (1945—1952 年)	(38)
第二节 国民经济从恢复到初步发展阶段 (1953—1960 年)	(46)
第三节 国民经济从初步发展到经济腾飞阶段 (1961—1972 年)	(51)
第四节 国民经济从经济腾飞到调整阶段 (1973—1979 年)	(62)
第五节 经济转型与工业升级阶段 (1980 年以后)	(76)
第三章 台湾的农业	(87)
第一节 台湾的“第一次土地改革”	(87)
第二节 台湾的农业发展与农业政策	(96)
第三节 台湾“第二次土地改革”的推行	(102)
第四节 台湾农业发展面临困难与 90 年代	

战略调整·····	(109)
第四章 台湾的工业 ·····	(118)
第一节 台湾产业政策与工业的特点·····	(118)
第二节 台湾的劳动密集型工业·····	(124)
第三节 台湾的资本、技术密集型工业 ·····	(134)
第四节 台湾的策略性工业·····	(148)
第五章 台湾的第三产业 ·····	(158)
第一节 台湾的交通运输业·····	(158)
第二节 台湾的财政与金融·····	(173)
第三节 台湾的对外贸易·····	(184)
附 录	
海峡两岸经济结构与教育结构重组趋势研究·····	(193)
后 记 ·····	(217)

第一章 台湾社会制度与经济结构

台湾社会发展经历了封建的、殖民地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资本主义的演变,在经济发展过程中除具有一般资本主义性质外,还形成了自身的特点。它已延伸到经济结构与上层建筑各个方面,从而形成了公营企业、众多的中小民营企业与私人大资本企业集团相结合的资本主义企业。

了解台湾经济制度及其特征,用辩证唯物论的科学原理探讨台湾经济发展的主客观因素,乃是正确认识台湾社会制度的关键。

第一节 台湾社会经济制度

一、台湾社会发展过程

台湾岛屿自古以来是中国版图的一部分。17 世纪初期前,台湾接受封建王朝的统治,属福建省泉州同安县(今厦门),因而它的经济和祖国大陆一样,同属封建性质。1624 年,台湾被荷兰殖民者侵占沦为荷兰殖民地达 38 年之久,直到 1662 年,明朝将领郑成功率兵收复台湾。1885 年后,清政府设置台湾省。

19 世纪中叶,日本经过“明治维新”走上了资本主义发展的道路,向外扩张加速了对中国的侵略。1894 年,日本政府发动了侵略中国的甲午战争,翌年清政府战败,逼迫签订丧权辱国的《马关条约》,把台湾与澎湖列岛割让给日本,从此台湾就成为日本帝国主义的殖民地。在日本统治的 50 年里,日本殖民当局在台湾推行“工业日本、农业台湾”为中心殖民政策,投资台湾以发展生产大米

与蔗糖的能力,再向日本地区出口,换取工业产品,使台湾经济完全服从日本帝国主义的需要。日本财团与资本家拥有台湾各公司,控制了整个经济命脉,形成了以供应日本原料和粮食为主的殖民地经济形态。

1945年8月,日本帝国主义投降。根据“开罗宣言”和“波茨坦公告”精神,同年10月25日台湾重新回到祖国的怀抱。由于当时国民党政府长期投靠美国,于是在日本军国主义撤离台湾的同时,美国趁机渗透到台湾,并先后于1947—1948年与国民党政府签订了“中美海军协定”和共同开发台湾的协定,与此同时,高雄与基隆两地成了美国海军基地。所以,从1945—1949年4年多时间里,台湾经济又由殖民地经济形态转变为和祖国大陆一样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经济形态。

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宣告成立,标志着国民党政权的垮台。溃败到台湾的国民党政权便垄断了台湾的政治与经济权力,将逃到台湾的军政财文大员强加于其社会之上。当时的台湾经济面临着极大的困难:灾难性的通货膨胀;逃到台湾的人员大量涌进工厂,严重地破坏了工业生产;加上溃退军政难民人数激增,需要食物、衣服、住房等生活资料,为了满足这些需求,国民党政权迫切需要增加财税收入,于是采取了没收日本人的资产,恢复生产控制通货膨胀的政策。

1950年6月,朝鲜战争爆发。台湾的战略地位日趋重要。美国的军事与非军事援助源源而来,缓和了国民党政权燃眉之急,台湾当局遂转而采取阶级合作的方法,1949—1953年,在台湾农村实行土地改革,征收地主土地分给无地、少地的农民,消灭封建租佃制度,农业生产得到了一定的恢复与发展。

从50年代开始,美国通过“国际开发总署驻华美援分署”指导并帮助国民党政权发展资本主义,实行资本主义工业化。从1953年开始,台湾当局在土改后恢复农业和使经济稳定的基础上,集中

力量开展了经济建设。经过两个四年计划,由进口商品替代工业入手逐步转为外向型的加工工业,到本世纪 60 年代末期,工业净值在全部生产净值中所占的比例达 34.7%,农业则下降到 18.8%,这标志着台湾经济已由农业经济跨入资本主义工业经济。

在近 300 年历史发展过程中,可明显看出台湾省社会发展经历了封建制度——殖民地制度——半殖民地半封建制度——资本主义制度几个不同的经济形态。

二、台湾经济发展的基本特征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台湾经济中,尤其是国民党政权溃败到台湾后,占统治地位和起支配作用的是资本主义制度。台湾当局在几十年经济发展与经营中,维持的是私有财产制。它既不是封建地主私有制,也不是个体农业和手工业的小私有制,而是资本主义私有制。据统计,截止 1993 年为止,台湾企业总数为 94.3 万余家,平均营业额为 1600 万元新台币。^①从所有权上看,这些企业公司划分为公营和民营两大类型。公营企业由五个部分组成,即“行政院”所属各部会经营的官营企业;“台湾省政府”和台北、高雄两市经营的“省营”企业;各县(市)经营的“县”(市)企业;国民党党部经营的“党营”企业;国民党军队经营的“军营”企业。民营企业则是由大中小型私人资本组成。这些企业都是以私有制为基础的资本主义企业,公营实质上是官僚资本,民营实际上则是私人资本,它们的共同特点则是以资本主义基本经济规律为基础,榨取工人的剩余价值。“推动经济进步的诱因或动力……主要仍然依赖

^① 《台湾经济统计年鉴》,1994 年 10 月版。

个人对自利的追求。”^①可见,台湾经济的核心是自由经济,是允许保留私有财产及追求私人利润的市场经济,这充分说明台湾经济具有资本主义性质。台湾经济与发达的资本主义经济相比较,又存在着较大的差距,它走过了一条自己特有的发展道路。台湾经济不是纯粹的资本主义,更非达到资本主义发展成熟阶段,台湾经济是在美国、日本资本主义保护和扶助下逐步成长的。

首先,从经济结构来剖析,台湾经济处在农工并存的二元结构中,即一方面是数量有限的资本主义工业部门,另一方面是数量庞大的传统性农业部门。在台湾工业化过程中,首先持续发展农业部门,大量投入资本和人力,提高劳动力生产水平,使农业得到巩固,并在 50 年代中期获得较大的发展,从而为工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经济条件。在农业发展基础上,台湾以农业剩余为早期工业化发展提供必要的资金积累和稳定的内部市场,极大地促进了台湾轻纺工业的成长,使现代化工业部门经过 60 年代的发展,从经济结构的辅体转变为经济主体,从轻纺工业品大量外销所积累的资金,不断扩大再投资,支持 70 年代石化、钢铁、造船等重化工业部门的建设,并对电力、公路、港口、机场等基础设施予以改善,进而在 80 年代发展资金技术型策略性工业。这种渐进型的发展避免了对外大量借债,使台湾在较短的时间内顺利地实现了经济向工业化的转变。

其次,台湾虽然实现了经济结构的改革,但是并未摆脱对其发达国家的依赖关系。这种依赖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①技术与设备的依赖。为了扩大加工出口的生产能力,台湾有赖于不断进口与接受由发达资本主义国家转移出来的生产技术和设备。据统计来自外国的技术与现代化管理经验占 80% 以上,主要集中于

^① 李国鼎等:《“我国”经济发展策略总论》,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 1987 年版第 110 页。

日本与美国,其中日本占一半以上,美国占 1/5 以上;②工业原材料和能源的依赖。台湾岛内资源贫乏,生产所需农工原料,大部分依赖国际市场的提供。从纺织原料棉麻等到电子、电机零组件再扩充到矿产品,无一不依赖进口,尤其是能源 90% 以上依靠国际市场提供,而且依赖程度日益加深。纺织原料来自美国、澳大利亚等国,电子零组件主要来自日本,矿产品与能源主要来自澳大利亚、印度尼西亚、阿拉伯海湾国家;③产品出口的依赖。台湾生产出来的产品一半左右依赖出口,而且主要集中在美国市场,平均比重约占 40%。因此,台湾经济的外向型依赖性不仅是明显的,而且是全面而集中的。可以说,台湾的经济运行基本上是在自日本进口技术设备与原材料、在台湾生产加工、以美国为销售市场这样一个经济框架上,通过对美国、日本的经济循环实现台湾的经济增长。

再次,台湾经济发展过程中,台湾当局为了适应经济发展情况所采取的经济政策与措施不断调整。大致可分为三个阶段:以内需导向为特征的政策(1960 年以前);以贸易导向为特征的政策(60—70 年代末);以技术导向为特征的政策(80 年代以后)。

内需导向政策阶段,1960 年以前,台湾的社会经济正处于困难与复苏阶段,经济发展基本原则是以“稳定中求发展,发展中求稳定”。首先是自给自足,通过有效运用已有的生产技术和有限的经济资源,增加农工生产。为此,台湾当局实施了“以农业培养工业,以工业发展农业”的经济方针。在农业政策上通过改良农业生产技术,提高单位面积产量与土地利用效率,增加农作物及畜渔产量,使之能充分满足岛内消费需求,并提供农业品加工原料;将农产品销售所得转换成发展工业所需资本,并提供容纳工业产品的市场,以部分农产品及农产加工品换取外汇,用于进口工业发展所需的机械设备与生产原材料。在工业政策方面,首先发展生产和生活必需的纺织、食品、肥料以及电力工业,继而奖励民间发展需

求较大且能提供大量就业机会的劳动密集型工业。这些工业所需的技术层次不高、资金需求量不大,生产与建设周期短、回收快,并可节省外汇,因而成为初期工业政策中优先发展对象,实际上是进口替代发展战略的体现。

贸易导向政策是 60—70 年代末期的基本经济政策。其主要策略是“贸易促进成长,以成长拓展贸易”,促进外向型工业的发展。根据岛内当时劳动力资源丰富,而且价格低廉的优势,选择了轻纺工业作为优先发展的对象,通过拓展外销突破市场狭小的限制。随着经济增长,台湾经济环境和发展条件发生了明显的变化,由于市场对中间产品和原材料的需求扩大,台湾的经济政策转向发展重化工业,实现第二次进口替代与出口扩张,推动了塑胶、石化、钢铁、机械、造船等工业的投资与发展。

技术导向政策是 80 年代以后的基本经济政策。它是以自由化、国际化和制度化为标准,将鼓励出口、抑制进口,调整为进出口并重、降低进口关税率,放宽进口管制,使进口趋向自由化;扩大岛内需求,推动公共投资、改善基础设施,鼓励民间开发新技术产品;实行资本市场国际化,解除外汇管制与对外投资,鼓励厂商向海外发展,淘汰并转移在台湾失去竞争力的产业,带动产业升级。

随着贸易导向政策的改变,台湾将能源密集型的石化工业的发展仅限于岛内工业发展所需,而大力发展能源密集度低、技术层次高的电子、资讯、机械等策略性工业。同时颁布《科学技术发展方案》、设立“科学顾问小组”、“资讯工业策进会”等推动策略工业的发展,设立新竹科学工业园区,吸引侨外商投资高技术工业,带动台湾工业结构的升级。总之,台湾当局所采取内需导向、贸易导向、技术导向三个阶段的经济政策,是针对不同时期经济形势与发展趋向而制定的,这些经济政策在不同程度上推动了台湾经济的发展。

最后,台湾的资本主义制度,无论从经济关系与上层建筑中,

还存在着不少殖民地、半殖民地和封建主义的残余。根据台湾100个大型私人企业集团的统计,董事长和总经理之间有亲戚关系占40%,至于大的私人企业集团核心人物多系父子、兄弟、夫妻等具有家族血缘关系的人员组成。比如以纺织起家的徐有庠、徐旭东父子经营的远东纺织集团;蔡万霖及三子蔡政达、蔡宏图、蔡镇宇掌管的霖园财团;王永庆、王永在兄弟俩掌管的台塑财团。除此,还有夫妻共掌企业的如谢仁河、钟凤如经营的大建集团。家族色彩的存在,说明台湾经济的资本主义性质中还具有一定的封建主义残余。

近年来,台湾的世家子弟都不谋而合地朝向财政、金融、经济、科技发展,“在官场发展的世家子弟积极争取成为财经界的接班人;而在企业界的世家子弟则雄心勃勃纵横商场,为争取政府机关的各种优惠而各显神通。”^①如前“副总统”陈诚之子陈履安、前“行政院长”李焕之子李庆中、前“国策顾问”连震东之子连战等分别担任官场要职。台塑集团董事长王永庆和台湾警备司令陈守山有姻亲关系,陈之女儿系王永庆之弟王永在的儿媳妇,这种富豪与权豪相结合的关系在台湾很普通。

第二节 公营和中小民营资本主义企业

一、庞大的公营企业

(一) 公营经济的形成与发展

在台湾经济结构中,除外资和侨资企业外,通常企业基本上可划为两大类:一类是公营企业(即官僚资本企业);一类是民营企业(即私营资本企业),可划分为中小企业与企业集团。

^① 邝锡华编著《台湾富豪列传》,香港广角镜出版社1988年版,第二集第6页。

公营企业一般是指由台湾各级“政府机构”经营管理的各类企业。从其发展历程来看,二战后初期,台湾实行的是典型公营资本高度垄断的经济体制。这一公营经济是在接收日本帝国主义财产、国民党政权溃败到台湾带来的大量资金以及“美援”的基础上形成的。1945年10月后,国民党政府将原来台湾总督府所属产业以及在台的日本私人垄断资本接收为公营资本,其中包括工矿、交通、银行、学校、农场等;1949年国民党溃败到台湾,祖国大陆大批资产和企业相继迁入台湾,主要有银行、招商局、中纺以及部分军事工业等;1950年6月朝鲜战争爆发后,由于台湾岛的战略地位,美国恢复对台湾经济援助,每年约有1亿美元的资金与物资流向台湾,为公营资本的维持与发展提供了重要财源。以后随着进口替代工业迅速建立,外销工业日益发展,在70年代重化工业建设时期,炼油、炼钢、发电、造船等公营企业继续发展壮大。经过30多年的发展,台湾的公营工商企业已从“1954年的190家增加到80年代末期的1000多家,产值由2.4亿美元增至近200亿美元,增长了80多倍,资产总值已超过3000亿美元。”^①

(二)公营经济的特征与作用

在台湾,不论哪个部门的公营企业,都具有以下的特点:①经营规模大,集中化程度高。如“中央银行”和台湾银行两家公营银行,即占台湾地区各大小银行资产总和90%以上,在其他金融、保险部门以及邮电、交通、烟酒专卖、粮食、物资供应等部门,情况也大体如此;②资本形成中的超经济性。公营企业一般由当局控制,它的资本积累一方面来自企业利润,另一方面则依靠当局所赋予的特权所得。它可以通过官方占有大量股份,靠特权性的贷款、财

^① 李非:《台湾公营资本的特征及其发展趋势》《台湾研究》1990年第1期。

政拨款以及强制性的不等价交换等非经济手段来扩充资本和扩大生产规模。比如“台肥换谷制”，就是农民购买化肥，必须按规定比例交售粮食，但交换的比例不是按市价，而是根据财政需要由官方统一规定，实际上是一种不等价交换；③控制关键和要害性经济部门。对国民经济发展起着支柱作用的钢铁、金属冶炼、石油化工、燃料动力、造船等工业，国营经济起着支配地位；④经营领域中的垄断性。由于国营企业有政权支持，当局可以通过行政干预，保证国营企业在市场上的独占与特权，独占排斥竞争，垄断则享有许多优惠。

台湾国营企业在台湾经济生活中一直处于特权地位。它决定了台湾经济的进程，几十年来一直发挥着核心导向和稳定作用。台湾的国营企业虽为数不多，但它们不仅掌握了台湾全岛的基本资源，而且控制了全岛的重点产业。台湾的电力、邮政、电信、铁路、港口、机场和高速公路等基本建设与公用事业全部由国营垄断，能源工业的 90%、金属工业的 80%、石化工业的 95%、造船工业的 80% 全部由国营企业经营，起着核心作用；台湾的国营企业大都属于内向型企业，与岛内的社会生活密切相关，民营企业则属外向型，其产品以国际市场为主。这种内外分工的特点，决定国营企业在岛内经济中处于重要地位。其一，它要带动新兴工业部门的发展，60 年代兴建的“中国石油化学工业公司”、70 年代“中国钢铁公司”、“中国造船公司”等都是由当局投资建设起来的。其二，它推动技术的创新和转移，国营经济是科技发展经费的重要投资者，据统计 60% 的投资来自台湾当局。其三，国营企业引导工业升级。由于资金充足，物质基础雄厚，它在促使劳动密集工业向资本、技术密集工业过渡方面起着重要推动作用。国营企业是台湾各企业所需原料主要供应者，在稳定价格方面起着决定性作用。